

证券代码：600057
债券代码：143295
债券代码：163113
债券代码：163176

证券简称：厦门象屿
债券简称：17 象屿 01
债券简称：20 象屿 01
债券简称：20 象屿 02

公告编号：临 2020-063 号

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控股股东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象屿集团”）持有公司股份 1,165,752,723 股（不含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），占公司总股本 54.03%，本次解除质押 78,326,153 股后，象屿集团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为 100,784,632 股，占其持股数量比例 8.65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.67%。

2015 年，象屿集团将其持有的 52,923,077 股公司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中国工商银行厦门自贸试验区象屿支行，并于 2015 年 5 月 29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证券质押登记，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3 日披露的《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15-032 号）。根据公司 2017 年度每股转增股份 0.48 股的权益分派方案，象屿集团原质押给中国工商银行厦门自贸试验区象屿支行的 52,923,077 股转增股本后变为 78,326,153 股。

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3 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象屿集团关于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通知，获悉上述股份已解除质押，具体如下：

股东名称	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
本次解除质押股份（股）	78,326,153
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6.72%
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	3.63%
解质时间	2020 年 7 月 22 日
持股数量（股）	1,165,752,723
持股比例（%）	54.03
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100,784,632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8.65%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	4.67%

截至本公告日，本次象屿集团解除质押的股份不存在用于后续质押的计划。如有变动，象屿集团将根据后续质押情况及时履行告知义务，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披露义务。

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所持公司股份的质押、解质押情况，严格遵守相关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7月25日